台北海洋科技大學社團（系會）郵局開戶及更名說明

1. 變更存簿負責人程序

繳交社團／系會幹部移交表。

2. 新開戶

完成新社團申請流程，成為正式社團，課指組協助刻社團大章(尺寸2.7)。

3. 帳戶結清

填寫經營確認書，確認社團停止經營。

4. 其他

若有郵政存簿儲金帳戶遺失、郵政印鑑遺失、調閱歷史交易資料需求，請至課指組下載專區填寫社團(系會)郵政帳戶、大章遺失補發申請表。

待Line社團(系會)負責人群組通知，請同學至課指組領取公文。

負責人攜帶學校公文、學生證、身分證(僑生：居留證)、負責人私章、社團(系會)大章(若遺失請帶新章)、社團（系會）舊帳戶存摺(若遺失請帶影本)，至指定郵局辦理。

士林社團(系會)請至社新里郵局(台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六段197號)；

淡水社團(系會)請至淡水郵局(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203號)

辦理完成請送存摺影本至課指組(兩校區皆可)

★注意事項：課指組僅於每學期初辦理郵局公文上簽，如於學期中有變更需求，請指導老師自行上簽，並請同學辦妥後將影本繳交至課指組。